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中共常州市武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常州市公安局武进分局

武教安〔2021〕24号

关于授予常州市武进区人民路初级中学等2所学校（幼儿园）“武进区平安校园”称号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：

2021年以来，全区各校按照省、市关于创建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区的总体要求，积极深化平安校园建设，着力开展和推进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同时根据市教育局、政法委、公安局《关于做好2021年常州市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常教法〔2021〕11号）要求，在武进区教育、政法委、公安部门的统一组织部署下，各有关学校踊跃创建申报2021年“平安校

园”。

9月下旬，区教育局会同区委政法委、区公安分局对申报学校的创建工作进行了考核验收。经研究，决定授予常州市武进区人民路初级中学、常州市武进区机关幼儿园高新区分园2所学校（幼儿园）“武进区平安校园”称号，并择优推荐申报市级“平安校园”。

希被授予“武进区平安校园”称号的学校（幼儿园）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进一步加大创建力度，争取更大的创建成效。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中共常州市武进区委政法委员会

常州市公安局武进分局

2021年10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11日印发
